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与颍上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具体内容详细见公司公告编号：2018-091）。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颍上县盛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竞拍取得颍上县国土资源局以挂牌方式出让编号为YS2019-1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03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子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议案》，授权颍上县盛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与颍上县国土资源局签订相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本次竞得土地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竞拍土地基本情况

- 1、出让土地编号：YS2019-12号
- 2、土地出让人：颍上县国土资源局
- 3、出让宗地位置：安徽颍上县经济开发区管鲍大道南侧、华顺路西侧、迎宾大道北侧、通航大道东侧
- 4、出让宗地面积：662822.9平方米（具体面积以实测为准）；
- 5、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 6、出让年限：50年
- 7、成交价格：人民币62,360,000.00元。

三、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得的土地用于公司在颍上县建设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制造基地。是该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快速启动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增加公司的产能及营业收入。

风险提示：土地的取得尚需完成签订土地出让合同、交纳土地款及办理土地证等相关工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